

附件四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委外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

○○○縣（市）政府 年度第 期請款明細表

補助經費依據：內政部 年 月 日台內營字第 號函核定金額 千元整。單位：新臺幣/千元

請款次數	計畫性質	類型	計畫名稱 (或辦理項目)	中央補助款	地方配合款	合計經費	實際發生 權責數	截至上次 已付金額	本次付款 金額	進度說明 (含發生權責日)	委辦廠商
第○次	整合與協助提案	A類 <input type="checkbox"/>									
		B類 <input type="checkbox"/>									
		C類 <input type="checkbox"/>									
第○次	自主更新人才培訓計畫										
合 計											

製表：○○○縣（市）政府 日期：○○年○○月○○日

承辦人：

單位主管：

主辦會計：

機關長官：

填表說明：

1、歷次請款資料都應填報，以利控管撥款進度。

2、整合與協助提案

A類：主動協助所有權人成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都市更新會後提案申請者，補助新臺幣五十萬元。

B類：協助已成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都市更新會提案申請者，補助新臺幣三十萬元。

C類：協助已成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之社區，尋求都市更新事業機構，並以整建或維護方式實施都市更新事業或協助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提案申請者，補助新臺幣十萬元。